**附件1**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一、饼干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710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》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饼干检测项目为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二、茶叶及相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含第1号修改单）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9965-2005《砖茶含氟量》、GB 2763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（印刷版）》、GB/T 22111-2008《地理标志产品 普洱茶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绿茶、红茶、乌龙茶、黄茶、白茶、黑茶、花茶、袋泡茶、紧压茶检测项目为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三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含第1号修改单）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开心果、杏仁、扁桃仁、松仁、瓜子检测项目为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2、其他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检测项目为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四、蛋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含第1号修改单）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4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蛋与蛋制品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再制蛋检测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五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含第1号修改单）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粉丝粉条检测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六、豆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含第1号修改单）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腐竹、油皮及其再制品检测项目蛋白质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

2、豆干、豆腐、豆皮等检测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（以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三氯蔗糖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

3、腐乳、豆豉、纳豆等检测项目为黄曲霉毒素B1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

七、方便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740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油炸面、非油炸面、方便米粉(米线)、方便粉丝检测项目为水分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八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7099-2015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糕点检测项目为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安赛蜜。

九、罐头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7098-2015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含第1号修改单）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畜禽肉类罐头检测项目为镉（以Cd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商业无菌。

2、水产动物类罐头检测项目为组胺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商业无菌。

十、酒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含第1号修改单）》、 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、GB/T 4927-2008《啤酒》、GB 2758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》、GB/T15037-2006《葡萄酒》、GB/T10781.2-2006《清香型白酒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白酒、白酒(液态)、白酒(原酒)检测项目为酒精度、铅（以Pb计）、甲醇、氰化物（以HCN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三氯蔗糖。

2、啤酒检测项目为酒精度、原麦汁浓度、甲醛。

3、葡萄酒检测项目为酒精度、甲醇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三氯蔗糖。

十一、冷冻饮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/T 31119-2014《冷冻饮品 雪糕》、GB 275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和制作料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冰淇淋、雪糕、雪泥、冰棍、食用冰、甜味冰、其他类检测项目为蛋白质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阿斯巴甜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十二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1-2017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玉米粉(片、渣)检测项目为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十三、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酱卤肉制品检测项目为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纳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十四、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、GB 25191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调制乳检测项目为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、商业无菌。

十五、食糖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/T 1445-2018《绵白糖》、GB 13104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绵白糖检测项目为总糖分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螨。

十六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、GB 2763-2021《 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（印刷版）》、GB 31650-2019《 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含第1号修改单）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大白菜检测项目为镉（以Cd计）、阿维菌素、吡虫啉、毒死蜱、氟虫腈。

2、淡水鱼检测项目为孔雀石绿、恩诺沙星、地西泮、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。

3、番茄检测项目为镉（以Cd计）、敌敌畏、毒死蜱、腐霉利、甲胺磷。

4、柑、橘检测项目为苯醚甲环唑、丙溴磷、克百威、水胺硫磷、甲拌磷。

5、胡萝卜检测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氟虫腈、甲拌磷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。

6、黄瓜检测项目为倍硫磷、敌敌畏、毒死蜱、腐霉利、氧乐果。

7、鸡蛋检测项目为氯霉素、甲硝唑、地美硝唑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氟虫腈。

8、鸡肉检测项目为恩诺沙星、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氯霉素、甲氧苄啶、氟苯尼考。

9、辣椒检测项目为镉（以Cd计）、啶虫脒、甲胺磷、噻虫胺、氧乐果。

10、葡萄检测项目为苯醚甲环唑、甲胺磷、克百威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氧乐果。

11、普通白菜检测项目为百菌清、吡虫啉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氟虫腈、氧乐果。

12、茄子检测项目为镉（以Cd计）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氧乐果、敌敌畏。

13、芹菜检测项目为百菌清、敌敌畏、毒死蜱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噻虫胺、氧乐果。

十七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、GB/T 1535-2017《大豆油（含第1号修改单）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大豆油检测项目为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。

2、菜籽油检测项目为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乙基麦芽酚。

十八、薯类和膨化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7401-2014《 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》、GB/T 22699-2008《膨化食品》、GB 2761-2017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油检测项目为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十九、水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/T 22474-2008《果酱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蜜饯类、凉果类、果脯类、话化类、果糕类检测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2、果酱检测项目为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二十、速冻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整顿办函〔2011〕1 号、SB/T 10379-2012《速冻调制食品》、GB 19295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与调制食品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速冻面米生制品检测项目为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2、速冻调理肉制品检测项目为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氯霉素。

3、速冻面米熟制品检测项目为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二十一、糖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糖果检测项目为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氯霉素。

二十二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/T 21999-2008《蚝油》、GB 10133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产调味品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21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》、GB 26878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》、NY/T 1040-2021《绿色食品 食用盐》、SB/T 11192-2017《辣椒油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蚝油、虾油、鱼露检测项目为氨基酸态氮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。

2、火锅底料、麻辣烫底料检测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3、坚果与籽类的泥(酱)检测项目为酸价/酸值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4、辣椒酱检测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5、普通食用盐检测项目为氯化钠、钡（以Ba计）、碘（以I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（以亚铁氰根计）。

6、香辛料调味油检测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。

二十三、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、GB 19298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、GB 17323-1998《瓶装饮用纯净水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饮用纯净水检测项目为电导率、耗氧量（以O2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NO2-计）、余氯（游离氯）、溴酸盐、三氯甲烷。

2、蛋白饮料检测项目为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沙门氏菌。